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3-048

##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陈碧珠女士及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余丽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陈碧珠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和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陈碧珠女士将在公司其他部门任职；余丽梅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余丽梅将在公司其他部门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碧珠女士和余丽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碧珠女士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赵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赵丹女士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目前由董事、总经理江文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截至目前，陈碧珠女士及其配偶通过厦门恒誉兴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恒誉兴业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恒誉兴业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厦门恒誉兴业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227,00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13.98%。余丽梅女士直接持有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6,28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0.003%。

陈碧珠女士和余丽梅女士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

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也将继续履行其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的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碧珠女士和余丽梅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忠实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9日